

证券代码：920810

证券简称：春光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0

##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下，紧紧围绕总体发展战略目标，面对复杂的环境和多变的市场形势，勤勉尽责，努力工作。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推动了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以人为本，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得到进一步贯彻落实，管理素质和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 一、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36.66 万元，增长 65.74%；主营业务收入 12,965.07 万元，增长 6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5 万元，同比增长 102.54%；净利润 60.5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01 元，较上年增加 101.82%。

#### 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一）2025 年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会议：

序号	届次	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向浙商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质押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一）》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二）》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 2025 年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委员会类型	届次	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快报财务数据的议案》
	2025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25 年第五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第六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5 年第七次审计委员会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	《关于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拟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战略委员会	《关于成立集团公司并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025 年度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

### 三、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共召开 4 次股东会会议，其中重要的会议及议案有：

序号	届次	议案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会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废止<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一）》

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会决议，顺利实施了股东会、董事会各项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共召开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其中重要的会议及议案有：

1、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 五、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本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修订公司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新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管持股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六、信息披露情况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各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包括平时接听投资者来电、接待投资者网络调研或现场调研等，让投资者可以及时了解公司信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 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对公司董事进行 2025 年度绩效考核。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的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 八、2026 年工作重点

2026 年，公司坚持“以人为本，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在国家支持民营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利好环境下，以“专精特新”为发展方向，加快先进装备技术研发，切实解决客户多样化的包装需求。公司董事会将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勤勉尽责、科学决策，扎实推进各项治理与经营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态势。

### 1. 强化规范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始终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根本原则，严格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全流程，确保各项程序合法合规、公开透明；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推进董事会各项决策高效落地。

### 2. 强化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全流程管理，健全信息披露审核把关机制，全面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 3. 强化履职能力

公司将持续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履职能力建设，组织董事、高管参加专业培训，持续提升董事、高管的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增强规范运作的自觉性与主动性，打造一支具备行业竞争力的高素质专业团队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